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化医集团")正在酝酿涉及到本公司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渝三峡A,股票代码:000565)于2016年3月29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6年3月30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因化医集团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4月6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6日起继续停牌;2016年4月13日、2016年4月20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0,公告编号2016-011);2016年4月27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2)。

公司原承诺争取最晚将在 2016 年 4 月 27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资产重组信息,现公司申请证券继续停牌,并承诺在累计不超过 3 个月的时间内披露资产重组信息,即最晚将在 2016 年 6 月 28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资产重组信息。

2016年4月29日上午,公司接控股股东化医集团书面文件通知,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 经化医集团告知, 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为化 医集团及其关联方控股的宁夏紫光天化蛋氨酸有限责任公司。
- 2、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基本内容:经化医集团告知,初步方案拟由渝三峡向标的公司股东发行股份购买标的公司股份,同时渝三峡将向投资者非公开增发股份配套融资。公司原拟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现更改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便顺利开展后续各项工作。

二、重组工作进展情况

自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之日起,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在筹划推动过程中:

- 1、公司及有关各方对重组方案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正在 进一步协商沟通中:
- 2、公司及有关各方已初步完成对相关中介机构的选聘工作,并 正在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尽快 组织中介机构进场开展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公司原计划争取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现由于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

准备工作尚未完成,重组方案相关内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相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确保本次重组工作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四、承诺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全力以赴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承诺最晚将在2016年6月28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资产重组信息,公司将自停牌首日 起 3 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资产重组或申请股票复 牌。若公司复牌并发布终止资产重组公告,公司将承诺自公告之日起 至少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五、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停牌期间,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六、必要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 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 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化医集团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通知
- 2、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9日